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0年度訴字第1551號

原　　告　林郁涵
　　楊源泉
共　　同
訴訟代理人　鄭家豪律師
被　　告　昇發國際開發有限公司
000000000000000000
法定代理人　曾俊源

上列當事人間請求返還價金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　文

本件準備程序終結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18　　日

民事第四庭　法　官　陳紆伊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18　　日

書記官　王美韻